

開放文學－神鬼仙俠－趙太祖三下南唐 第四十四回 楊公子因功結締 花小姐比武為媒

詩曰：國運當興豈沒因，邪難勝正古來云。
公私兩得君臣福，從此江山鞏固新。

當時高君佩見張十靈如此說來，乃是一片無根據荒唐之語，豈得準信？非仇非敵，何能下手？祇不肯抽刀殺他。有十靈又催速一番。君佩祇不忍聞，想一刻旋離位，要告別。十靈急留，改口曰：“深感小將軍如此仁慈，不忍親手殺山人，今無以為報，現與兵書相贈。但求將軍酬坐一刻，待吾取出相送。”君佩信以為真，復見他轉入內。君佩仍與李方閑敘多時，久不見十靈出。佩即問：“惟尊師何故許久不出？”李方即潸然淚下，告曰：“訖此軍師已飛化去。因將軍仁心未泯，奉令不行，有誤其登天時刻。故假說取書入內，必然自殮，以便將軍割取首級。”君佩聽了一驚，即速催李方引入觀看。果見十靈屍解去。有李方枕屍哭泣哀盡，一刻起來，請君佩速割首級。當時君佩亦從旁墮淚，憫他無辜受死，又默念他有此先知先見，所說必屬無訛。即死不能復生，又可惜一頭，祇得忍淚捫心割來。刀甫下，即已身首異處，並無點血。君佩詫異藏過，又贈些白金埋葬。李方叩謝。君佩又言：“成功時，定請聖上追封尊師，以酬他恩德，助成破陣之功。”李方感謝不已。君佩上馬泣別，兩相灑淚。又命家丁一眾同回不表。

再說楊延平奉了真人之令，要取杜女血。此日一離開，少不免要到花之寨。但地非曾遊，路上逢人輒問。果然到了一所寨莊，適見農民布種，延平便在馬上借問，此是否花之寨？農民見問，將楊公子定目一觀，即請他住馬。一程飛奔而去，報知莊主。這寨中莊主非他人，乃是花解語，一美麗女英雄。當時聞報大喜，披掛上馬前來，見詢問之客，果然一翩翩少年公子。銀槍白馬白盔白甲白袍白旗，混身雪片一般，真有潘安、宋玉之美，令佳人一見，暗暗羨之。當時楊公子，正等待莊主出來詢問，意是男子漢，抑或老或少不等。豈知來了一位女將軍，容光佼佼，真有沉魚落雁之容、三寸金蓮，一雙媚目，淡淡遠山來。公子想來，自己閱人不少，不見過此女容貌超群，好生可愛。祇見女將雙刀一擺，便問：“貴客到莊有甚緣由？姓甚名誰？”有楊延平先說出姓名，且說曰：“貴地既是花之寨，不知有無杜女其人否？”花女見問，已知延平來意，隨意答曰：“此女誠有，但公子先與奴家比拼武藝一番。倘果係手段高強，始將此女獻出。不然，徒勞下問。”延平一想，此女要比較武藝，何難敗之？一金剛鐵漢尚不足懼，可笑不知厲害丫頭。當即承允。

須臾，男女各人放刀，刀槍相迎，叮當響拼，約戰個辰刻，不分高下。花女暗暗讚羨好槍法，又戰數合，拍馬詐敗而奔。延平拍馬一催追殺，剛得趕上。忽一低下，連人帶馬跌在坑中而去。誰知此坑，乃花小姐預先設立的，上用青草浮泥掩過，特地詐敗，誘楊公子至此，令其中計。延平一跌下，方欲翻身撥馬，四下繩索一動，即緊束了手足，牢牢繫定，命莊丁幾人挽上。又將馬匹索上，牽在大樹旁繫住，將延平推至一高堂大廈中。延平見座上有一婦人，年紀五旬上下，端肅莊嚴，面溜圓，雙目澄清，厚貌雍容。聞花女稟上：“有宋將一人，名楊延平，被女兒用計誘敵獲下，待母親與話。”語畢，對公子媚目一瞧，微笑進內。

延平不知此女有何因由擒他，又不惡相待，想測不透其中緣故。入內一刻，即卸下披甲，艷素雅裝復出，更覺一種國色天香之美。但聞半老婦人曰：“美英雄被獲來，畏死否？”延平怒曰：“汝這丫頭戰不過本公子，用此陷坑計本領，有何希罕？但大丈夫視死如歸，有何可畏？倘吾父山後楊令公，誰不知大名遠振。倘若吾父及宋主聞知，爾一莊大小，寸草不留，還要誅滅九族。”婦笑曰：“老身特戲言耳，實欲仰攀屈將軍為半子，以終殘年倚靠，敢云相害？”延平一想，不料他來求婚。即曰：“婚姻兩字，事關人倫之大者，主張自在嚴慈，小子何敢遽諾自專？”婦人曰：“言及此，足見楊公子年少老成，英雄行止，真令老身敬服。東床首選，捨公子那人可屬？且老身寡居，單生一女，曾在素珠聖母學法多年，頗得宗傳手段，歸家時又蒙聖母囑咐下，言小女曰：‘日後與後山老令公長子，有宿世良緣，歸身於彼，後享萬鐘貴爵，玉帶橫腰，萬不可錯為囑。’是至今聞駕到，姓字皆符，故小女敢於得罪。然老賤以強顏說合，貴賤懸殊，原不敢攀。但聖母囑來，小女原與公子前緣有定。故老身敢於以母權作冰人為請耳。至於公子欲取杜女血，聖母預知，與小女說過，若非女兒相助，此事斷不能取成也，願公子參詳自擇。”

延平自語，原不識杜女是何等人，不知如何取法。況真人說明，花解語便是，豈不是求洩此女，方能取得？又聞真人微笑言，好事已成，公私兩就，定然是婚姻之事。既然與花女前緣有定，況屬又是聖母法門高弟，貌賽西施之美，且允其所請，取了杜女血，回去奏聞聖上，諒亦無妨。主意已定，即說曰：“許結婚姻不難，必須待小將取了杜女血，回城奏知朝廷，稟明父親，方敢完婚。”老婦聞公子兩得相宜之說，十分喜悅。即親身上前，松下索子，延平抖衣見禮。花小姐見此，反面紅兩頰，進入內廂，是夜治酒留款。延平見天色已晚，回關將有八十餘里，且權過一宵，祇得承他款酒。

當晚延平在客位一席，命丫鬟酌酒，母女主位一桌遠遠相陪。談敘中，延平說起破陣，軍令催速，今奉命取杜女血，小子究竟不明是人是物？真人祇管遣差，數番動問他又不明言。祇說在寶寨中，小姐方知可辦。花母冷笑曰：“此因由小女受師囑託，方知其故，女兒可歷情說知郎君。”小姐含笑曰：“公子怎得知此來由！聖母說明，此女非凡，原是清風山妖洞中狐女所現，今元狐精已在南唐陣中，為佐妖陣，今狐女子，前數年十番變化下山，混入流娼，媚人精血，若能迷媚得此大貴人百個，便爾成功，為狐之上者。方今且採捕將完，便有幾分道氣，但殺人過多，觸於天怒，罪盈滿貫，今已難逃殺身之禍。奴得乘他罪惡而擒殺之。但此妖狐須藉人之手，方易於收除。奴須有靈符鎮住，不能逃走，但以陰壓陰，他心不怯怖，猶恐開刀時，他略成些道行，恐妨借鐵遁走脫，難以跡尋之。須藉公子開刀，方不能臨刑走脫。計須如此如此，可收除此妖了。”小姐說明此故，公子心中大喜。細想，若非入贅此美佳人，怎能取得此妖狐？既不能繳令，又難以取用破陣。實乃天子洪福，國運當興，至有此湊巧成功。延平見大功將成可繳令，是晚更覺開懷暢飲。有孟氏岳母著令丫鬟頻酌勸賢婿，不以粗饜為嫌，多食數盅。公子曰：“蒙岳娘不棄，結成姻締，半子非外人也。”今叨盛饌相款，更感情深，豈可見外之言是責？”當夜實乃母子情深，孟氏又暗中喜得佳婿，生來堂堂一表，真是女兒有此福厚，又為己身日後有靠。真乃：

三生石上前盟在，吳越終雖是一家。

是夜延平開懷樂飲，用過晚膳，宿於寨中。不知明日除取杜女血如何？下回分解。